证券代码：300699　　证券简称：光威复材　　公告编号：2026-036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 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以及《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25日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1月2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1月25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表决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1月18日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止2026年11月1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山东省威海市高区天津路 130 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 5 人
3.01	选举陈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2	选举卢钊钧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3	选举王文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4	选举丛宗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5	选举张月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 3 人
4.01	选举曲国霞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4.02	选举姜爱丽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4.03	选举边文凤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	√

		提案	

2、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10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6-026）。

3、 提案1.00、2.00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 提案3.00、4.00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逐项选举，应选非独立董事5人，独立董事3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交所审查无异议。

5、 公司将对本次股东会所有提案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时间：2026年11月20日上午8:00-12:00，下午13:00-17:00。

2、 登记地点：山东省威海市高区天津路130号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 登记方式：

（1）法人（或其他组织）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或其他组织）股东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三）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会。

（2）自然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三）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会。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详见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传真或信函登记的应在2026年11月20日17: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方为有效。

来信请寄：山东省威海市高区天津路 130 号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收，邮编 264202（信封或传真请注明“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字样）。

传真：0631-5298266

（4）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 联系人：王颖超

联系电话：0631-5298586

传真：0631-5298266

邮箱：info@gwcfc.cn

5、 会议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9 日

附件一：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699

2.投票简称：光威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会提案 1.00、2.00 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 3.00、4.00 为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3.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5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5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 4.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11 月 2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25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 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 ”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股东账户号码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持有股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法定代表人参会		代理人姓名	
备注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提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会提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 3.00、4.00 为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5 人			
3.01	选举陈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2	选举卢钊钧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3	选举王文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4	选举丛宗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5	选举张月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4.01	选举曲国霞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2	选举姜爱丽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3	选举边文凤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委托人名称（自然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法人股东适用）：_____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码：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

注：

1、《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2、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之日止。